

共青团达州市委文件

达市青办发〔2016〕18号

关于开展第二届“幸福达州·青春同行” 机关企事业单位单身青年联谊活动的通知

通川区、达川区团委，市直属团（工）委，中央、省属驻达企事业单位团组织，四川文理学院、达州职业技术学院团委：

为帮助广大单身青年职工搭建文明健康的交流平台，拓宽择偶渠道，服务婚恋交友需求，促进广大青年职工安心生活、用心工作，在“五四”青年节来临之际，团市委决定举办第二届“幸福达州·青春同行”机关企事业单位单身青年联谊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主题

幸福达州·青春同行

二、活动时间及地点

2016年4月29日上午8:00在指定地点（另行通知）集中

乘车前往江湾城，9：00-12：00开展联谊活动。

三、报名条件及方式

1. 报名条件：年龄22至45岁，品行端正、遵纪守法、乐观进取、积极向上的单身青年男女。

2. 报名时间：即日起至2016年4月26日。

3. 报名方式：本人持报名表（附件1）、身份证复印件、生活近照（电子版）各1份在本单位报名，单位审核汇总后统一交团市委组宣部（通川区、达川区机关企事业单位单身青年可在本单位报名后，由单位统一上报至通川区、达川区团委）。报名成功后，可搜索“达州共青团”微信公众号，回复数字“4”进入活动链接参与线上交流。

四、工作要求：

1. 高度重视。各级团组织要从满足青年需求，解决青年实际困难出发，高度重视此项工作，把单身青年联谊活动作为服务青年的一件实事、好事，及时部署，认真安排。

2. 精心组织。各级团组织要在尊重青年自愿的前提下，积极做好发动、协调、服务工作，组织好本系统、本单位中符合报名条件的单身青年踊跃报名参加。

3. 注重宣传。要通过多种形式、多种渠道，广泛宣传活动的意义，积极宣传倡导平等、真诚、友好的交友观念，展示共青团竭诚服务青年的工作成果。

联系人：陈小汐、张译木

电 话：2522476、2375590（传真）

邮 箱：dztswzxb@126.com

- 附件：1. 第二届“幸福达州·青春同行”报名表
2. 第二届“幸福达州·青春同行”报名汇总表



附件 1

第二届“幸福达州·青春同行”报名表

填报单位:

填表日期:

年 月 日

姓名:	性别:	年龄:	(二寸免冠 照片一张)
籍贯:	民族:	学历:	
身高: cm	体重: kg	QQ 号:	
有无婚史:		手机:	
工作单位及职务:			
兴趣、爱好:			
个人声明			
本人自愿参加“幸福达州·青春同行”单身青年联谊活动，郑重声明上述所写信息属实，如有虚假，我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。同时，我能客观的认识自己，制定合理的交友条件，不轻信、不贪婪，提高警惕，谨慎交友，并确信我有足够的自我保护能力，在征友、应征、聚会或婚恋过程中所发生的任何纠纷及法律诉求，与本次活动主办方无关，特此声明。			
声明人: 年 月 日			
所在 单位 意见	(盖章) 年 月 日		

注：同时提交电子版。

附件 2

第二届“幸福达州·青春同行”报名汇总表

填报单位（公章）:

序号	姓名	性别	年龄	籍贯	工作单位及职务	联系电话	有无婚史

联系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